

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建设单位：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地 址：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盛希路 8 号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
| 1 | 侯建明 | 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 | 环保室 | 13951183197 |
| 2 | 王斌 | 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 | 环保室 | 1392669450 |
| 3 | 莫嘉杰 | 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 | 生管课 | 15162666557 |
| 4 | 王勇 | 苏州昆环检测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18625273500 |
| 5 | 李新 | 苏州科技大学 | 教授 | 13815263832 |
| 6 | 白强 | 苏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 高工 | 13616215004 |
| 7 | 余孝勇 | 昆山市东润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1595097201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0月30日，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根据编制的《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同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组成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

验收组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据南京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和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现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盛晞路8号。

项目性质：技改项目。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利用现有厂房和设备调整公司三期H炉部分产品，由年产1万吨铝锭调整为年产8000吨铝汤和2000吨铝锭。

同时新增2台GBF装置，对铝汤转运包中的铝汤进行脱气净化处理，同时对天然气燃烧器（蓄热式）进行升级替换。

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员工，公司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251天，年运行6024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委托南京易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8月14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诺[2020]41140号）。

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0年8月25日开工建设，2020年9月6日竣工调试。

项目自立项、审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均无环保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次技改项目实际总投资1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技改项目验收范围为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环保审批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规定新增2台GBF装置，及铝汤转运包中的铝汤进行脱气净化处理和天

燃气燃烧器（蓄热式）进行升级替换范围内组织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与原环评相比较，实际建设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变化，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项目符合验收要求，可纳入环境保护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技改项目人员无新增，故生活污水无增加。

（二）废气

本项目仅为技改项目，仅涉及新增 GBF 工艺，不涉及废气污染的产生和排放。原有项目其他情况都保持不变。

（三）噪声

本技改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 2 套 GBF 装置搅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技改项目未涉及固体废物产生。

公司建有一般固废暂存处 40m²和危废暂存处 7m²，并签有一般固废处置协议、生活垃圾处理协议和危废处置协议及转移联单。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项目设有卫生防护距离以厂区边界为起点 100 米，此范围内无敏感点。

（2）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83608276689K001V。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0 年 9 月 30 日和 10 月 8 日苏州昆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报告编号为 KHT20-Y06069。

（一）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设备运转正常，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各产品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2、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公司实际天然气使用情况，经核算，技改后一期、二期天然气年用量 327 万立方米，三期天然气年用量 112 万立方米，从而减少了天然气的燃烧废气排放量，满足以新带老的要求，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和环评表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相关规定及相关要求，验收组认为“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技改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

六、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文件的要求，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日轻商菱铝业（昆山）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